

四川省教育厅

四川省教育厅

关于培育建设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精品项目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党委：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推进全国、全省高校思政工作会议和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落地落实，进一步引导和激励高校思政工作者做好育人工作，助力构建教育鼎兴之路，经研究，决定培育建设一批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精品项目。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建设目标

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入推进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有效实施，充分发挥课程、科研、实践、文化、网络、心理、管理、服务、资助、组织等方面工作的育人功能，整合育人要素，完善育人体系，优化评价机制，强化实施保障，探索形成具有可示范、可引领、可辐射、可推广、可持续意义的先进经验和典型做法，推动形成加强和改进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一校一

品”或“一校数品”的生动局面，引领新时代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实现系统设计、分步实施、重点突破、全面提升。

二、项目要求

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精品项目分为课程育人、科研育人、实践育人、文化育人、网络育人、心理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资助育人、组织育人等类型。原则上要求每个项目已实施2年以上，注重实践、实干、实绩，具有鲜明的特色性，稳定的持续性、良好的实效性、较强的示范性。各类项目的具体要求如下：

1. 课程育人类项目。以推动“课程思政”为目标，系统梳理和深入挖掘各门课程所蕴涵的思想政治教育元素，形成体系化教学改革成果，取得明显成效，并获得校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具有一支以专业课教师为主、思政工作队伍协同的教学团队，能有效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

2. 科研育人类项目。将教育引导、价值引领贯穿于科研项目选题设计、立项、研究、成果转化全过程。科研团队组建时，有考察参与成员的思想政治表现、师德师风情况的机制和举措。科研进程中，有完善的学术诚信教育和监督体系。项目管理、成果评价有明确的思想政治教育指标体系和责任落实办法。

3. 实践育人类项目。坚持理论教育与实践养成相结合，主动服务党和国家重大战略布局。在项目运行方面，具有完善的方案

设计，规范的组织管理，良好的育人成效，较大社会影响，获得过校级及以上奖项，已形成一定的品牌效应。在项目保障方面，有优秀的指导团队、固定的实践基地、有力的条件保障和完善的协同育人机制。

4. 文化育人类项目。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穿结合融入到办学治校、教书育人全过程。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教育等方面，已形成一套成熟的育人模式和育人品牌，具有鲜明的高校特色、多样的育人形式、良好的育人效果、较大的社会影响。大力创建文明校园，积极开展校园文化活动，校风学风良好，在本地本校的传承创新、精神文明建设中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5. 网络育人类项目。注重互联互通、共建共享，有效推动思想政治工作传统优势同信息技术高度融合。形成了师生黏合度高、覆盖面广、社会影响较大的网络平台。围绕网建、网监、网管、网评、网研等工作领域，开展队伍培养培训，已基本建成有一支政治强、业务精、作风硬的网络队伍。初步建立了网络文化成果评价认证体系或认证办法。各类网络文化教育活动具有较强的时代感、创新性、实效性，能够有效提升师生网络文明素养，育人导向鲜明、品牌效应显著、运行模式健全、传播效果良好。

6. 心理育人类项目。在构建教育教学、实践活动、咨询服务、预防干预、平台保障“五位一体”的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格局等

方面取得创新性突破，形成体系化实施机制，纳入高校人才培养考核评价机制。面向全体学生开设高质量的心理健康教育必修或必选课，宣传教育活动特色鲜明、效果显著，规范构建心理咨询服务体系，定期开展测评筛查，危机预防干预工作机制健全有力，专兼结合工作队伍配齐建强，专项工作经费充足，办公场地和设备条件过硬，评价考核体系合理。

7. 管理育人类项目。将思想政治工作融入教学管理、人事管理、财务管理等工作，制定了详细的岗位说明书，明确了岗位育人职责、内容、目标和路径；初步建立了成熟的考核评价机制和责任落实办法，把育人功能发挥纳入管理岗位考核评价范围，作为评奖评优条件；相关人员爱岗敬业、业务突出、为人师表、甘于奉献，为师生办实事、解难题，把思想政治教育融于高校管理之中。

8. 服务育人类项目。将思想政治工作融入后勤保障、图书资料、医疗卫生、安全保卫等服务工作，初步制定了详细的岗位说明书，明确了岗位育人职责、内容、目标和路径；初步建立了比较完善的考核评价机制和责任落实办法，把服务质量和育人效果作为评价服务岗位效能的依据和标准；相关人员爱岗敬业、业务突出、为人师表、甘于奉献，积极帮助解决师生学习生活工作中的合理诉求，有突出的先进事迹和典型经验。

9. 资助育人类项目。能够有效地把“扶困”与“扶智”“扶志”结合起来，初步形成“解困—育人—成才—回馈”的良性循环。建立了精准的资助体系、健全的长效机制、合理的评价机制。将资助工作与培养学生奋斗精神和感恩意识、与培养学生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意识相融合，形成了具有较大知名度和社会影响力的主题教育活动或资助育人载体。

10. 组织育人类项目。在高校党组织以及工会、共青团、学生会、学生社团等各类组织中，已建立育人工作责任清单和负面清单。在推动组织建设与教育引领相结合、把思想政治教育贯穿各项工作和活动等方面，形成了比较健全的规章制度和育人体系。能有计划地开展各类主题教育活动，将项目培育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常态化开展、遴选培育党建工作标杆相结合，在培育建设文明社团、文明班级、文明宿舍等方面取得明确实效。

三、申报方式

1. 申报范围。各高校自愿提交申请，有申报意愿的高校，应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精神和《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实施纲要》总体要求，结合本校工作实际进行申报。部（委）属高校可申报3个项目，其他本科高校可申报2个项目，高职高专可申报1个项目，我们将组织专家认真评审。

2. 申报材料。申报单位需填报《四川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

精品项目申报书》(见附件)及相关支撑材料(一式两份),并于2020年7月20日前将申报材料纸质版及电子版报至教育厅宣传思想与统战工作处。

各高校要高度重视精品项目创建,切实加强对项目的人力和物质保障,每个项目要投入不少于10万元专项经费,以项目化实体化方式推动工作落地落实。我们将把精品项目纳入对省属高校的绩效考核加分内容,纳入高校党建工作考核和意识形态工作考核评价。要对精品项目进行动态式管理,高校党委每年12月30日前向教育厅报送精品项目进展情况,2022年省教育厅将对命名的精品项目进行复查,复查不达标的将撤销该精品项目。

联系人:代静,联系电话:028-86111091,电子邮箱:510795067@qq.com,联系地址:成都市青羊区陕西街26号教育厅宣思统战处。

- 附件: 1. 四川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精品项目申报书
2. 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精品项目建设标准(试行)

